

关于开展“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培训（第一期）”的通知

各位行业同仁：

近年来，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技术普及和应用，车载电子设备的种类及数量均有大幅提升。国家强制性标准 GB/T19056-2003 《汽车行驶记录仪》、GB/T 32960.1-2016 《电动汽车远程服务与管理系统技术规范》、GB 39732-2020 《汽车事件数据记录系统》陆续发布，标准《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数据记录系统（DSSAD）》亦待发布。T-BOX、行车记录仪、娱乐系统、导航系统等设备也出现在各类车辆上，使得汽车从单纯的交通运输工具逐步演变为一个可移动的智能空间，且其所存储记录的汽车电子数据也更为丰富与复杂。伴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加，汽车事故起数亦在每年增长。汽车电子数据中存储着大量事故关键证据，在公安交管、公安刑侦、司法鉴定、保险反欺诈及二手车评估等领域广泛应用。

为提升行业同仁的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能力，中汽数据总结近年来车载电子数据调查取证与分析技术、相关事故鉴定经验及案例等，对汽车电子数据调查取证与分析进行

了系统梳理，将开办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培训课程。具体安排如下：

一、培训组织

主办单位：中汽数据有限公司

二、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主要面向公安交管、公安刑侦、司法鉴定、保险、二手车等相关从业人员，以及相关高等院校学生等。

通过理论学习、案例分享、实操训练的方式，培养及提升学员在汽车电子数据取证及分析方面的专业技术能力及实操能力。

三、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4年9月10日至2024年9月12日

培训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68号（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主园区）

四、报名方式

请于2023年08月30日前，将附件二：《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培训》报名回执发送至指定邮箱：hoyuying@catarc.ac.cn。

课程举办方接收到报名邮件后，会统一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回复报名成功邮件。

五、收款方式

费用	清单
2800 元/人	开具增值税发票； 包含培训费、培训资料费、培训证书费及培训当日的餐食费； 住宿费自理；

请收到报名成功邮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以下收款账户信息进行汇款。请培训人员汇款时，务必在备注中注明单位及姓名，以便财务核对到款信息。

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中汽数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11001029500053019941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钰莹 13012276218

邮箱：houyuying@catarc.ac.cn

附件一：课程内容及安排

附件二：《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培训》报名回执

中汽数据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06 日

附件一：

课程内容

培训日期	培训课程	课程简介	
09月10日 08:30-11:30	汽车电子数据概述 及相关法规解读	EDR、VDR、T-BOX、DSSAD 相关基础知识介绍，汽 车电子数据取证相关的 标准规范、规律法规解 读。	中汽数 据专家
09月10日 14:00-17:00	智能网联车辆汽车 电子数据在事故案 件中的分析与应用	智能网联汽车事故案件 调查方法介绍、汽车电 子数据提取与分析、案 例分享。	中汽数 据专家
09月11日 08:30-11:30	电子数据的使用与 案例分享	电子数据的提取、固定、 存储等标准和方法介绍 与相关案例分享。	北京市 检察院 专家
09月11日 14:00-17:00	汽车电子数据在事 故案件重建中的应 用	汽车电子数据在事故案 件重建中的应用	广东警 官学院 专家
09月12日 08:30-17:00	汽车电子数据取证实操		
	实验室学习交流（汽车信息安全、汽车网络安全、智 能座舱、实车碰撞）		
	颁发结业证书		

培训结束后，获取中汽数据《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
培训》结业证书。

附件二：

《汽车电子数据取证与分析培训》报名回执

学员信息	单位名称	
	学员姓名	
	专业/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开票信息	开票信息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发票邮寄地址	
备注		